

#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湛江市 2011年度第五十六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土地征收实施方案征收土地预公告

湛开管通〔2025〕6号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因公共利益的需要，需征收湛江开发区龙潮瑞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属下的集体土地，现将拟征收土地情况预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目的：由政府组织实施的龙沙路临时道路（梧阁派出所至永平中路段）用地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：拟征收土地位于湛江经开区泉庄街道规划龙沙路。（详见公告附图）

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。

三、拟征收土地面积：0.0850公顷（1.2750亩）。

四、公告期限：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30日。

五、工作安排：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30日。（以本预公告落款盖章日期起算，公告时间不少于15个工作日），湛

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将组织相关部门对土地的位置、权属、地类、面积，农村村民住宅，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进行现状调查，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知照，并予以配合。调查结果将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共同确认。

#### 六、其他事项

自本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于抢栽抢建的部分不予补偿。

专此公告。

附件：湛江市 2011 年度第五十六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土地征收  
实施方案征收土地预公告附图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6 月 9 日

(湛江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联系人：林文渊；联系电话：0759-2928336；泉庄街道办事处征拆工作队联系人：肖敏；联系电话：0759-3386626)

# 湛江市2011年度第五十六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征收土地預告附图



1:3,500